

证券代码：837977

证券简称：宇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地址：杭州市拱墅区沈家路 132 号 1 幢 305 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秋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胡峰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90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刘秋明、杭州领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成经营目标，根据年度资金预算，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 2025 年度授信额度，预计总规模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，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各类保函等相关业务。

授权董事长刘秋明先生代表董事会，在授信额度总规模范围内签署向有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实现净利润 1,388,738.03 元，期末资本公积 397,040.96 元，盈余公积 1,745,705.81 元，未分配利润 4,775,136.11 元，考虑公司实际情况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丽芬、沈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